

TENGY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engy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1527

2016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財務摘要

-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收益為約人民幣 464.5 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8.9%。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 58.0 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55.5%。
-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支付任何股息。

僅供識別之用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64,500	334,493
銷售成本	(349,695)	(276,746)
毛利	114,805	57,747
其他收入及利得	5,260	5,285
銷售及分銷開支	(9,596)	(6,961)
行政開支	(28,041)	(11,035)
其他開支	(590)	(933)
融資成本	(3,506)	(5,261)
稅前溢利	78,332	38,842
所得稅開支	(20,308)	(16,13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58,024	22,712
以下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8,024	22,7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一期內溢利	0.43	0.23

中期簡明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43	42,878
投資物業	16,038	16,515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1,062	11,549
無形資產	279	195
遞延稅項資產	22,528	18,261
已抵押存款	10,246	17,60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1,396	107,004
流動資產		
存貨	35,658	40,788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723,646	703,83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92,167	420,87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2,454	43,234
已抵押存款	107,842	75,2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601	209,936
流動資產總值	1,551,368	1,493,936
流動負債		
應付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91,345	89,52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32,862	431,431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8,884	263,342
計息銀行借款	119,000	174,000
應付稅項	41,358	31,353
流動負債總額	983,449	989,649
流動資產淨值	567,919	504,28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69,315	611,291
資產淨值	669,315	611,29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5,000	135,000
股份溢價	239,064	239,064
儲備	295,251	237,227
權益總額	669,315	611,291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本 溢價	法定 盈餘 儲備*	安全 生產 儲備*	保留 溢利*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35,000	239,064	28,072	4,862	204,293	611,29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58,024	58,024
劃撥至安全生產儲備	-	-	-	290	(290)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35,000	239,064	28,072	5,152	262,027	669,315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00,000	-	18,215	4,056	118,491	240,76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22,712	22,712
劃撥至安全生產儲備	-	-	-	294	(294)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0,000	-	18,215	4,350	140,909	263,474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295,251,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7,227,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78,332	38,842
就以下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3,506	5,261
銀行利息收入	(1,138)	(128)
外匯差額淨額	(1,006)	(8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08	1,895
投資物業折舊	477	477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487	487
無形資產攤銷	50	10
預付租金開支攤銷	1,997	250
預付顧問開支攤銷	218	–
存貨減值	–	35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639	(1,73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23)	454
	86,547	45,360
存貨減少	5,130	3,798
應收／(付)合同客戶款項總額增加	(17,993)	(175,67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2,931)	69,15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9,288)	(10,979)
流動已抵押存款增加	(32,570)	(25,711)
非流動已抵押存款減少	7,360	8,65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47	44,200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36,952	76,517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	3,254	35,317
已收利息	1,138	128
已付利息	(3,506)	(5,261)
已付所得稅	(14,570)	(16,930)
經營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13,684)	13,25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73)	(4,265)
添置無形資產	(134)	(15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07)	(4,423)
融資互動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80,000	71,000
償還銀行貸款	(135,000)	(75,000)
發行股份開支	(1,950)	-
已付股息	-	(3,0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6,950)	(7,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1,341)	1,83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936	3,28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006	80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601	5,9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9,601	5,925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601	5,92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浙江省諸暨市牌頭鎮楊傅村。

本集團主要從事環保污染防治設備及電子產品的設計、開發、製造、安裝及銷售。

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天潔集團有限公司(「TGL」)，於中國成立。最終控股股東為邊宇、邊建光及邊姝。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匯報」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要求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含年度財務報表要求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非另有說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以及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元(人民幣千元)。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除採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經修訂準則及新訂之詮釋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年度改進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環境污染防治設備。本集團產品面臨的風險及所得回報相似，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分部。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453,347	321,397
其他國家	11,153	13,096
	464,500	334,493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其他收入及利得

收益指於報告期內建造合同的合同收益的適當部分及所銷售貨品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利得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建造合同	462,780	332,393
銷售貨品	1,720	2,100
	464,500	334,493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138	128
政府補助	742	3,313
租金收入總額	517	542
補償收入	285	485
其他	45	8
	2,727	4,476
利得		
匯兌收益	2,533	809
	5,260	5,28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務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349,061	276,226
所售出存貨的成本	634	5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08	1,895
投資物業折舊	477	47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87	487
無形資產攤銷	50	10
預付租賃開支攤銷	1,997	250
顧問開支攤銷	218	—
研發成本	10,267	—
核數師薪酬	1,155	98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工資及薪金	20,401	19,186
退休金計劃供款	785	1,220
員工福利開支	1,328	1,508
	22,514	21,914
外匯差額，淨額	(2,533)	(809)
存貨減值	—	35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1,639	(1,73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223)	454
銀行利息收入	(1,138)	(128)
產生自帶來租金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維修及保養)	477	47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在中國內地運營的本集團須按25%的稅率就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24,575	11,424
遞延稅項	(4,267)	4,706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20,308	16,130

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於報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58,024	22,712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股份		
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5,000,000	100,000,00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收購資產的成本為人民幣573,000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265,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出售資產。

9. 建造合同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723,646	703,831
應付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91,345)	(89,523)
	632,301	614,308
所產生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迄今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款項	4,652,428 (4,020,127)	4,110,398 (3,496,090)
	632,301	614,308

就合同工程應收合同客戶款項總額包括以下與本公司控股公司的結餘：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TGL	1,257	2,40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05,371	276,476
應收票據	99,855	155,819
	505,226	432,295
減值	(13,059)	(11,420)
	492,167	420,875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通常要求客戶提前付款。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及並無信用期。本集團尋求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控制。已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有其他信用增強措施。

本集團應收票據均於一年內到期，且既未逾期亦未減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人民幣37,92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9,455,000元)的應收票據已質押，以為本集團的應付票據提供抵押(附註12)。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336,727	197,098
1至2年	39,715	53,531
2至3年	12,389	11,756
超過3年	3,481	2,671
	392,312	265,05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附註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9,601	209,936
已抵押存款 — 流動	107,842	75,272
已抵押存款 — 非流動	10,246	17,606
	257,689	302,814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用於擔保應付票據	12 (57,444)	(31,217)
用於擔保銀行保函	(60,644)	(61,6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601	209,93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208,34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1,435,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入銀行的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銀行擔保為績效擔保並就數個月至四年範圍內的不同期限作出，視乎合同的協議而定，並按各自定期存款的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入近期無拖欠記錄的信譽卓著的銀行。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37,888	335,344
應付票據	94,974	96,087
	432,862	431,43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以本集團的定期存款人民幣57,44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217,000元）（附註11），以及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人民幣37,92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9,455,000元）（附註10）擔保。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247,910	230,582
3至12個月內	172,028	182,316
12至24個月內	9,340	15,757
超過24個月	3,584	2,776
	432,862	431,431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平均信用期為六個月。

13. 計息銀行借款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銀行貸款—有擔保	3.95	一年內	—	5,000
銀行貸款—有擔保	5.34	一年內	—	15,000
銀行貸款—有擔保	5.36	一年內	—	35,000
銀行貸款—有擔保	5.58	一年內	—	47,000
銀行貸款—有擔保	5.87	一年內	—	12,000
銀行貸款—有擔保	5.52	一年內	—	20,000
銀行貸款—有擔保	5.00	一年內	—	40,000
銀行貸款—有擔保	5.52	一年內	20,000	—
銀行貸款—有擔保	5.00	一年內	99,000	—
			119,000	174,000
分析為：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119,000	174,00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計息銀行借款(續)

附註：

- (a)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擔保：
- (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樓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896,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71,000元)；
 - (i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6,03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515,000元)；
 - (ii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9,905,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382,000元)；及
- (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TGL擔保本集團達人民幣66,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0,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

14.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租期為三年。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擁有的於下列期限到期的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542	1,08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085
	542	2,17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經營租賃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廠房及辦公室物業，租賃期為三年。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擁有的於下列期限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3,518	4,01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18	4,018
	7,036	8,036

15. 承擔

除上文附註 14(b)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資本承擔。

16.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的主要關聯方交易如下：

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浙江天潔通用機械有限公司(「天潔通用機械」)	同系附屬公司
浙江天潔新材料有限公司(「天潔新材料」)	同系附屬公司
浙江天潔特鋼有限公司(「天潔特鋼」)	同系附屬公司
浙江天潔置業有限公司(「天潔置業」)	同系附屬公司
浙江天潔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天潔磁性材料」)	控股公司的合營公司
江西晨宇鋁業有限公司(「晨宇鋁業」)	同系附屬公司
浙江奇諾機械有限公司(「浙江奇諾」)(i)	同系附屬公司
諸暨市遠騰物流有限公司(「遠騰物流」)	董事的近親為實益權益持有人
浙江遠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遠騰實業」)	董事的近親為實益權益持有人
諸暨市天宇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天宇實業」)	同系附屬公司
諸暨市潤天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諸暨潤天」)	同系附屬公司
邊建光	董事
王曉霞	主要管理人員的配偶

附註：

(i) 浙江奇諾於二零一六年由浙江嘉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更名為浙江奇諾機械有限公司。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關聯方交易(續)

(a)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與控股公司的交易			
租賃開支	(i)	1,759	1,759
控股公司代表本集團支付的電費	(ii)	1,908	1,760
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銷售材料：			
天潔特鋼	(iii)	498	830
購買材料：			
天潔通用機械	(iii)	322	771
遠騰實業	(iii)	—	317
提供服務：			
天潔磁性材料	(iv)	22	—
接受服務：			
天潔通用機械	(v)	5,099	4,859
遠騰物流	(v)	—	74
租金收入：			
天潔新材料	(i)	517	542
租賃開支：			
浙江奇諾	(i)	167	250
關聯方代表本集團付款：			
浙江奇諾	(ii)	206	317

附註：

- (i) 租金費用及租金收入按雙方協定的價格收取。
- (ii) 根據產生的實際成本代本集團支付款項。
- (iii) 向關聯方出售材料及向關聯方購買材料均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 (iv) 向關聯方提供建造服務及加工服務均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 (v) 接受關聯方的服務乃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 (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TGL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66,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0,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

(c) 與關聯方的承擔：

- (1)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作為出租人)與天潔新材料(作為承租人)訂立三年期租賃協議，協議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報告期內來自天潔新材料的總租金收入金額計入財務報表附註16(a)。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終止了與天潔新材料的租賃協議。
- (2)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作為承租人)與浙江奇諾(作為出租人)訂立三年期租賃協議，協議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報告期內應付浙江奇諾的總租金金額計入財務報表附註16(a)。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終止了與浙江奇諾的租賃協議。
- (3)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作為承租人)與TGL(作為出租人)訂立三年期租賃協議，協議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報告期內應付TGL的總租金金額計入財務報表附註16(a)。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應付TGL的總租金將分別約為人民幣3,518,000元及人民幣3,518,000元。
- (4)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TGL訂立三年期供電協議，協議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該協議，TGL同意為本公司採購電力。報告期內應付TGL的電費總金額載於附註16(a)。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應付TGL的電費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800,000元及人民幣3,800,000元。
- (5)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天潔通用機械訂立三年期加工服務協議，協議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報告期內應付天潔通用機械的加工服務費總額載於附註16(a)。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應付天潔通用機械的加工服務費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的未結清結餘：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TGL	(i)	-	1,92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浙江奇諾	(i)	-	333
天潔新材料	(i)	542	-
天潔磁性材料	(i)	26	-
天潔特鋼	(i)	583	-
		1,151	333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TGL	(i)	4,147	2,916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遠騰實業	(i)	371	371
天潔通用機械	(i)	2,087	1,288
浙江奇諾	(i)	39	-
晨宇鋁業	(i)	228	228
		2,725	1,887

附註：

(i) 結餘為無擔保、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e)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615	1,287
退休金計劃供款	65	65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總額	1,680	1,35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管理層估計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在短期內屆滿。

以本集團財務經理為首的企業融資團隊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企業融資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報告。於各報告日期，企業融資團隊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應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為金融工具在由自願各方並非在被迫或清盤銷售中進行的當前交易中可交換的金額。

公平值等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已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任何已按公平值披露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簡介

本集團

憑著過往約十九年的行業經驗且在行業技術方面持續追求創新，我們成為著名的綜合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專注於顆粒物的排放控制，在多個行業為客戶提供特大型除塵器。除塵器屬空氣清潔設備，用於捕集及清除來自工業過程中廢氣流的顆粒物。除塵器已在燃煤電廠、冶金廠、造紙廠及其他工業生產廠房廣泛安裝。因此，我們的客戶可能是發電廠及工業生產廠的項目擁有人，或承包發電廠及工業生產廠的建設工程的承包商。

我們的產品

本集團主要提供三種除塵器：靜電除塵器、袋式除塵器及電袋複合除塵器。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提供的大部分除塵器為靜電除塵器，約佔我們於報告期內來自建造合約分部收益的74.8%（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84.8%）。

為把握中國大氣污染防治行業的迅速增長帶來的業務機遇，我們憑藉我們在顆粒控制的經驗及專業知識，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開始向客戶提供脫硫及脫硝解決方案。

我們的項目

我們能向客戶按項目提供度身定製的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一般包括工程設計、設備採購及製造、指導安裝及調試、客戶培訓及維修和保養。

我們的產品規格及服務範疇均為根據客戶具體技術要求度身定製及特製。視乎我們客戶的規格及技術要求，我們可按綜合基準或獨立基準提供大氣污染防治裝置，包括除塵器、脫硫系統及／或脫硝系統。我們向新安裝項目以及升級或改造項目提供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

本土市場

我們相信，我們已受惠於並將繼續受惠於由客戶滿意度及我們品牌的廣泛市場認可所創造的協同效應，這有助增加我們爭取項目中標的機會和能力。此外，以我們的行業資質及為中國的國有發電廠順利完成項目的往績記錄，我們相信，我們已增強我們在電力企業以及其他行業客戶中作為可靠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供應商的聲譽，使我們可利用其支持獲取新安裝及升級或改造項目。項目擁有人（特別是國有發電企業）一般採納經濟上最有利的招標方法，在招標評估中會考慮技術水平及價格，而非採納最低價的方法。因此，憑借我們的行業經驗，我們相信，我們在中國市場的項目投標中較新入行者更具優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國際市場

憑藉我們在中國市場的豐富經驗，自二零零五年以來，我們透過與海外企業的中國附屬公司(包括海外環境工程企業)訂約承接項目而擴展至國際市場。這讓我們的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可獲應用於越南、韓國、泰國、印尼、印度、智利、巴拿馬及俄羅斯等國家。於報告期內，出口銷售額佔我們的總收益約2.4%(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3.9%)。前述銷售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的位置。

概述

二零一五年對本集團是意義重大的一年，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延續二零一五年所建立的成功。憑著過往多年的行業經驗且在行業技術方面持續追求創新，本集團成為著名的綜合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專注於顆粒物的排放控制，在多個行業為客戶提供度身定製的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提供及建造特大型除塵器，用於捕集及清除來自工業過程中廢氣流的顆粒物。本集團的收益主要產生自建造項目及銷售貨品。建造項目指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的度身定製的綜合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包括按項目向客戶提供工程設計、設備採購及製造、指導安裝及調試、客戶培訓及維修與保養。本集團主要提供三種綜合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相關的除塵器：靜電除塵器、袋式除塵器及電袋複合除塵器。銷售貨品指向關聯方或獨立第三方銷售的材料，包括原材料、備件和部件及廢料。

由於除塵器已在燃煤電廠、冶金廠、造紙廠及其他工業生產廠房廣泛安裝，因此本集團的客戶更為廣泛，包括發電廠及工業生產廠的項目擁有人，或承包發電廠及工業生產廠的建設工程的承包商。

業務回顧

中國目前是世界第二大經濟體，雖然近年經濟增長速度有所放緩，增長率仍躋身世界前列。然而中國的能源及電力需求的持續增加卻以犧牲大氣環境及空氣質素為代價。去年北京、河北省等地出現嚴重的空氣污染情況，甚至導致停課停學，中國政府因而持續加大力度推動環保，實施更嚴格的環保政策。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中國新的《環境資源保護法》已正式實施，另外，新的《大氣污染防治法》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在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通過並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正式實施，隨著中國環保意識加強，未來數年環保方面將出現龐大的投資需求。環保政策日趨嚴格亦促進了環保行業快速發展，尤其是大氣污染防治設施營運及維護服務行業。本集團估計大氣污染防治設備行業可望於未來數年出現指數式增長，而作為領先的大氣污染防治方案供應商，本集團相信可繼續受惠國策，把握商機，創造投資新機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相信，本集團已受惠於並將繼續受惠於由客戶滿意度及自身品牌的廣泛市場認可所創造的協同效應，這有助增加本集團爭取項目中標的機會和能力。此外，以本集團的行業資質及為中國的國有發電廠順利完成項目的往績記錄，本集團相信憑藉在電力企業以及其他行業客戶中作為可靠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供應商的聲譽，在項目投標的過程中能更具優勢。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正式於聯交所上市，這是本集團增強資本實力及企業管治以及加強競爭優勢的一個里程碑。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總收益及溢利分別約人民幣464.5百萬元及人民幣58.0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57.7百萬元增長99.0%至約人民幣114.8百萬元，毛利率則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7.4%至24.7%。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合同的價值(即於特定期間訂立的合同總值)約為人民幣877.1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未完成合同額(指根據截至某一特定日期的未完成合同得出的有待完成工程的估計合同總值及根據合同條款作出的假設表現)(包括適用增值稅)約為人民幣1,779.5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取得顯著增長，分別約為人民幣78.3百萬元及人民幣58.0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101.8%及155.5%。前述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營業收入增加38.9%至人民幣464.5百萬元所致。

在提高銷售額的同時，本集團大力加強成本管理，使產品及解決方案更具成本競爭力。本集團提供的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主要包括自主設計及製造的大氣污染防治設施。本集團擁有根據訂制設計方案製造及供應所承接項目的主要大氣污染防治系統的資質及專長。本集團致力於改善生產流程及管理系統，按照國際標準運用管理系統管理產品質量、經營、減少所耗用能源及進行環境影響評估。本集團的計量管理、環保管理及質量管理系統獲發多項ISO合格證。該等系統有助集團估算成本，確保項目順利實施以及提升經營效率。

基於集團強大設計及工程能力，集團主要產品為向客戶提供的全面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集團提供的靜電除塵器型號種類繁多，支持介乎6.25兆瓦至逾1,000兆瓦的發電機。集團是中國少數能為1,000兆瓦或以上的發電單位提供靜電除塵器的製造商。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642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4名全職僱員)。應付予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工資、花紅及其他員工福利。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表現，按僱員的資歷、貢獻、年資及表現等因素釐定他們的薪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中期報告所載會計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

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未經審核收益約為人民幣464.5百萬元，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約人民幣334.5百萬元增加約38.9%。前述增長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一)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後，市場知名度及競爭地位得到顯著提升，有助進一步提高對於項目的議價能力；(二)本公司持續加大對技術研發的投入，從而具備承接對技術需求更高的項目及較大的項目的能力。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未經審核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349.7百萬元，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約人民幣276.7百萬元增加約26.4%。本公司的銷售成本主要由原材料成本組成，鋼鐵為主要的原材料，於報告期內，原材料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約71.7%。由於近年鋼鐵業的產能過剩及鋼鐵價格持續呈大幅下降趨勢，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期間透過優化鋼料結構及以生產需求作基準合理控制存貨，控制鋼料採購價格於合理的低水平。

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未經審核毛利率約為24.7%，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17.3%增加約7.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報告期內，未經審核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8.0百萬元，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2.7百萬元增加155.5%。於報告期內，加權平均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3仙。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567.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04.3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¹為約-3.1%(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9%)。

¹ 資本負債比率 = (銀行貸款總額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權益總額 x 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乃因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約2.5%（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的銷售額以進行銷售的營運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目前，本集團無意尋求對沖外匯波動風險。然而，管理層會一直監察經濟形勢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狀況，日後有需要時會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中期股息

於報告期內，董事不擬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重大訴訟及仲裁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展望

大氣污染已成為中國及其他發展中國家的一大嚴重問題，嚴重威脅國民公眾健康。該問題於過去幾十年一直被視為中國經濟起飛的副產品，引起了國家政府及市民的注意。於中國七十四個主要城市，90%的城市的空氣質素均未能達標。鑒於中國政府愈趨關注環境問題，預期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社會對控制空氣污染的設備及綜合方案業務的固定需求將較上半年大。為達致此目的，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的主要工作重點如下：

1. 進一步加強公司的標準化管理，深入推進內部控制系統的建設及執行，強化安全生產管理，以確保生產及安裝業務的穩定營運。
2. 加大營銷力度，並鑒於本公司於造紙、建築材料、鋼鐵及提煉有色金屬行業的營運往績記錄的歷史及經驗較其他可資比較公司優勝以及其於燃煤發電行業的專業技能及良好的聲譽，我們期望有關行業於投資及擴充空氣污染控制的設備將可於未來一段時間為其業務發展帶來好的發展機會。
3. 透過聚焦於(一)提供優質的項目及選擇優質的客戶，格外注意價格條款及客戶信譽；及(二)持續作出成本控制，降低原材料的採購價格及改善勞動生產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盡快完成位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吐魯番市新的生產設施及生產組織以擴充產能。而除了在硬件如土地、廠房、設備等建設外，還要取得生產所須的行政許可，聘請合資格的員工並進行培訓，及通過職位競爭，確保新的產能有穩定的進步。
5. 繼續增加研發方面的投資，強化科技創新，按照現有的設計及發展團隊組織空氣污染控制及設計研究院，推進研發人才與本地及海外優秀的行業研究中心協調，並增加研發設施以全面提升本公司的研發能力。
6. 積極拓寬融資的渠道，為公司具規模的發展提供資金，並滿足市場龐大的增長。

董事及監事之有關詳情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共九名成員組成。董事會的權力及職責包括：召開本公司股東（「股東」）大會、於股東大會上報告董事會的工作、推行於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釐定本集團的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制定本集團的年度預算及決算賬目、制定關於利潤分派及股本增減的建議，以及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各董事均已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及／或委任函。

執行董事

邊宇先生，33歲，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邊宇先生於提供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業務方面具備多年經驗。邊宇先生目前亦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二零零八年三月及二零一三年七月起分別擔任附屬公司諸暨市天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諸暨市天潔安裝工程有限公司及吐魯番天潔環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

邊宇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擔任TGL的董事，負責TGL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尤其是，彼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成立之前均專注於管理TGL所進行有關提供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的業務。彼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期間分別於TGL的附屬公司（如浙江天潔特鋼有限公司（「天潔特鋼」）、浙江天潔新材料有限公司（「天潔新材料」）及浙江天潔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不同部門擔任多項職務，如總指揮及總經理，該等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加工及營銷鋼片，而邊宇先生於該等公司中主要負責整體營運及生產管理。

彼在多家不同公司擔任董事，例如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起於浙江天潔通用機械有限公司（「天潔通用機械」）（主要從事製造及營銷機械及零件）、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於上海天潔金屬材料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金屬材料、建築材料及化學原材料銷售）、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於上海國拓礦業投資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礦場管理及勘察以及開採技術開發）及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於諸暨市天潔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在諸暨市提供小額貸款及金融諮詢服務）擔任董事，並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擔任諸暨市天宇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物業投資）的董事會主席，且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起擔任諸暨市潤天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管理）董事會主席。彼主要負責就營運及業務策略向上述實體提供意見。

邊宇先生現任浙江省環保裝備行業協會第二屆理事會的常務理事。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起，其亦擔任中國環境保護產業協會電除塵委員會第六屆電除塵委員會的副主任委員。

董事及監事有關詳情

邊宇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畢業於浙江大學，獲頒機械工程及自動化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自英國杜倫大學*(University of Durham)取得企業及國際財務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邊建光先生的兒子、邊姝女士的弟弟及章袁遠先生的妻弟。

邊宇先生為包括邊建光先生、邊姝女士及其自身的家族(「**邊氏家族**」)的成員，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邊氏家族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

邊偉燦先生，55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邊偉燦先生於提供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業務方面具備逾20年經驗。

邊偉燦先生由一九八二年二月至一九八五年一月在諸暨縣機械模型廠(主要從事加工及生產機械模具)任職工人，負責生產機械模具。由一九八五年二月至一九八九年六月擔任諸暨縣水泥機械廠的供應採購經理，該廠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水泥機械設備，而彼負責採購原材料。彼由一九八九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五月擔任浙江省諸暨市工業環保設備總廠的供應採購經理，該廠主要從事生產及營銷工業環保設備，而彼負責採購原材料。彼由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擔任TGL物資採購部總監，負責物資採購規劃及供應商管理。

邊偉燦先生於一九七六年七月畢業於浙江省的諸暨縣同山人民公社中心學校。

邊姝女士，34歲，執行董事及行政部副經理，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及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就任本公司行政部副經理。邊姝女士曾於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擔任TGL人事部經理，負責TGL的人力資源管理及行政工作；彼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擔任TGL的財務總監，負責會計事宜及財務規劃及管理。邊姝女士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擔任TGL的副總裁，負責日常營運及管理並在必要時代理總裁一職。此外，彼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擔任本公司監事委員會(「**監事會**」)，各成員為「**監事**」)主席，且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十日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擔任僱員代表監事，主要負責督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表現。

邊姝女士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自浙江大學取得哲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自悉尼大學取得國際商務碩士學位。彼為章袁遠先生的配偶、邊宇先生的姐姐及邊建光先生的女兒。

邊姝女士為邊氏家族的成員，而邊氏家族為控股股東。

董事及監事之有關詳情

非執行董事

邊建光先生，61歲，董事會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邊建光先生於提供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業務方面具備約25年經驗。

邊建光先生由一九八二年二月至一九八五年一月擔任諸暨縣機械模型廠的廠長，該廠主要從事加工及生產機械模具，而彼負責整體管理及業務營運。彼由一九八五年二月至一九八九年六月擔任諸暨縣水泥機械廠的廠長，該廠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水泥機械設備，而彼負責整體管理及業務營運；彼由一九八九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五月擔任浙江省諸暨市工業環保設備總廠的廠長，該廠主要從事生產及營銷工業環保設備，而彼負責整體管理及業務營運；彼由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擔任TGL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彼其後辭任董事會主席並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擔任TGL董事會副主席，負責TGL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營運；彼由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擔任天潔通用機械的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機械及零部件的製造及市場營銷，而彼負責整體管理及業務營運。

邊建光先生自一九九七年八月起擔任天潔新材料(主要從事製造、加工及營銷鋼片)的總經理，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擔任天潔通用機械(主要從事製造及營銷機械及部件)的總經理，並擔任多家不同公司的執行董事，例如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於天潔特鋼(主要從事製造、加工及營銷鋼片)、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起於諸暨市天潔重工機械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研究、設計及開發重工機械)及自二零一一年十月起於阿克蘇新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鐵及海綿鐵相關業務)擔任執行董事，而彼主要負責該等公司的日常營運及管理以及整體業務管理。

邊建光先生曾任重慶天潔實業有限公司的主席及法人代表。重慶天潔實業有限公司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業務範圍包括銷售建築及裝修材料。由於該公司不再經營業務及並無進行年度審查，該公司的營業執照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被撤銷。據邊建光先生告知，前述公司在被撤銷執照時具償債能力及並無經營業務，而該公司被撤銷執照並無對邊建光先生造成任何負債或責任。

邊建光先生為邊宇先生及邊姝女士的父親及章袁遠先生的岳父。邊建光先生為邊氏家族的成員，而邊氏家族為控股股東。

章袁遠先生，35歲，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章先生在提供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業務方面擁有約五年經驗。

董事及監事有關詳情

章袁遠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擔任江西晨宇鋁業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有色金屬加工、生產、營銷及買賣機械及部件、金屬產品及部件、金屬門窗及電子產品，而彼負責整體營運及管理。彼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起擔任浙江天潔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風力發電及太陽能發電)的董事，負責就營運策略提供意見、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及評估業務營運及發展策略。彼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起擔任TGL總裁，負責TGL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營運。彼目前為上海鋁業行業協會的副理事長。

章袁遠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自同濟大學取得應用物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自澳洲悉尼科技大學取得工程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邊妹女士的配偶、邊宇先生的姐夫及邊建光先生的女婿。邊宇先生、邊妹女士及邊建光先生為邊氏家族的成員，而邊氏家族為控股股東。

朱紅女士，40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現任凱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凱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自二零零六年起至今擔任德信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朱紅女士於金融行業從業十年有餘，具有豐富的投資以及資產管理經驗。

朱紅女士曾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六年擔任杭州寶鋼鋼材配送有限公司財務主管、團委書記；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任職上海新都貿易實業公司財務部負責人；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一九九五年九月任職杭州宏益時裝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五年任職浙江信聯股份有限公司會計。

朱紅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七月當選浙江省境外投資企業協會理事，二零一四年七月榮任浙江省股權投資協會城鎮化基金專業委員會執行主任委員，曾榮獲二零一一年度榮獲浙江金融功勳人物以及二零一四年度浙江金融投資十大領軍人物。

朱紅女士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浙江財經學院會計學學士，二零一四年獲浙江大學高級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Executive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董事及監事之有關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漢珊女士，4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加入本集團，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女士在會計及財務領域擁有約20年經驗。

譚漢珊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於百度股份有限公司(其為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納斯達克證券代號：BIDU)，主要從事高科技網上服務開發及擴展)的全資附屬公司91無線網絡有限公司任職，擔任副總裁、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負責管理財務部、法律部、政府關係部、人力資源部及行政部。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彼擔任網龍香港有限公司的合規及公司事務的主任並擔任網龍網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由聯交所營運的創業板(股份代號：8288)轉至聯交所主板的上市公司(股份代號：777)，主要從事在線遊戲開發及運營)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負責併購及企業融資項目。自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彼擔任力康發展有限公司(現主要從事分銷醫療及生化儀器)的財務經理，之後成為力康發展有限公司的集團財務經理，負責管理集團財務部。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彼擔任英普達資訊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現主要從事電子科技發展)的財務會計及其後擔任財務及行政經理，負責管理財務、行政及人事事宜。彼曾於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一月擔任國際鵬亞有限公司(現主要從事醫藥研究、開發及生產)的高級會計師，負責財務及行政職能。彼曾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一九九九年五月擔任貝克諾頓亞州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醫藥開發及生產)的會計師，負責財務事宜。彼曾於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擔任環球加達廣告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廣告)的會計師，負責管理財務事宜。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自二零零二年四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譚漢珊女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畢業於林肯郡和亨伯賽德大學[#](University of Lincolnshire and Humberside)，取得商業會計學士學位。

董事及監事有關詳情

張炳先生，34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在環境規劃領域擁有約六年經驗。

張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擔任南京大學環境學院講師，負責教學及研究。彼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晉升為副教授直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負責教學、研究及人員培訓，其後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升任教授並一直在此工作，分別負責教學、研究及督導博士生。張先生分別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擔任南京大學—江蘇省環保廳環境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主任，負責環境管理與政策研究及進行建設管理工作。

張炳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九月擔任中國環境科學學會環境經濟學分會第二屆委員會委員兼副秘書長，以及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起擔任中國優選法統籌法與經濟數學研究會能源經濟與管理研究分會理事。

張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頒發科學技術進步二等獎、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中國環境科學學會頒發第八屆中國環境科學學會青年科技獎，以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部頒發環境保護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

張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自南京大學取得環境規劃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自南京大學取得環境規劃與管理博士學位。

姜晏先生，41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中國審計、併購交易、盡職調查和稅務諮詢方面具有近20年的工作經驗，曾為多家股份於中國證券交易所及／或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國有企業提供審計及併購交易諮詢服務。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杭州拱墅稅務師事務所，歷任業務助理、項目經理和部門經理等職務，主要為外商投資客戶提供關於進出口及整體商業活動的稅務諮詢服務。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八月在浙江興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經理，作為數個項目的項目經理負責提供審計、併購盡職調查及稅務諮詢服務。二零零四年九月作為創始人參與創建了杭州明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合夥人，主要負責為客戶併購財務和稅務諮詢服務。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彼加入浙江普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其合夥人主要負責公司內部技術諮詢和質量覆核工作。彼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加入提供全面財務、稅務及商務諮詢服務的專業諮詢服務機構聯盟中銳諮詢集團杭州分公司，擔任主管合夥人，負責杭州諮詢團隊管理以及客戶開發等活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開發等工作。彼在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SH600175)的獨立董事，並擔任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委員，參與重大戰略決策、年度審計安排等工作。

董事及監事之有關詳情

姜晏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湖南稅務高等專科學校，主修涉外稅務專業。二零零零年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二零零八年獲得中國證監會的獨立董事任職資格。

黨小慶先生，52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加入本集團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生效。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包括有關變動，如適用)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或附錄一A第41(3)段予以披露，例如(其中包括)過去三年董事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的有關事宜。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包括三名成員，由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僱員代表組成。僱員代表監事由僱員代表大會以民主方式選出，而股東代表監事則由股東選出。各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於重選及重新委任時續期。監事會的權力及職責包括審閱及核實董事會編製的財務報告、業務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並在有疑問的情況下委任執業會計師及執業核數師重新審查本公司的財務資料；監察本公司的財務活動；監督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以及監察他們於履行職責時的行為有否違反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要求董事、總裁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糾正有損本公司利益的行動；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他們的其他權利。各監事已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同。

監事

陳新華先生，53歲，為本公司僱員代表及採購部主管。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加入本集團。

自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陳新華先生擔任為浙江勝潔環保工程有限公司供應部門經理，負責整體部門管理。自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彼擔任天潔帶鋼廠技術變革項目經理。自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自二零零三年五月，及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分別擔任TGL採購部經理及採購中心副總經理，負責公司原材料的採購。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彼擔任浙江立宇不鏽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協助總經理進行公司整體營運。

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紹興市職工中等專業學校，專業為工業企業管理。

董事及監事有關詳情

傅均先生，36歲，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八日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之前，傅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加入浙江工商大學計算機與信息工程學院，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獲委任為講師。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晉升為副教授，負責教學及進行研究。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彼擔任碩士生導師，負責督導碩士生。

傅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取得浙江大學的生物醫學工程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取得浙江大學的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彼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在浙江大學完成兩年副修日語課程。

方治國先生，39歲，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八日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在中國科學院生態環境研究中心擔任環境科學與工程博士後研究員，負責進行研究。彼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浙江工商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學院，並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擔任副教授，彼負責教學及進行研究。

方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獲得浙江大學生態學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獲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後改名為中國科學院大學）生態學理學博士學位。彼自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為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訪問學者。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其他有關委任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監事的任何資料（包括有關變動，如適用）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例如（其中包括）過去三年監事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的有關事宜。

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執行董事（除邊姝女士）及非執行董事（除朱紅女士）各自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執行董事邊姝女士和非執行董事朱紅女士各自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簽署委任函（除姜晏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簽署）。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主要包括(a)董事的任期由彼等各自的委任生效日期開始直至就重選董事而舉行下屆股東大會之日期為止；及(b)可根據各自條款予以終止。

陳新華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而傅均先生及方治國先生各自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八日簽署委任函。誠如《關於進一步促進境外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和深化改革的意見》（國經貿企改[1999]230號）規定，監事會成員中一半或以上須為外部監事，而其中兩名或以上為獨立監事，即傅均先生及方治國先生。

董事及監事之有關詳情

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以(其中包括)檢討我們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的薪酬政策及計劃，並就此提供建議，當中會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我們董事的時間投入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採納任何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費用 人民幣千元	薪資、補貼 及各種福利 人民幣千元	養老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執行董事：				
邊宇	–	243	10	253
邊偉燦	–	88	10	98
邊妹	–	15	2	17
	–	346	22	368
非執行董事：				
邊建光	–	75	–	75
章袁遠	–	75	–	75
朱紅	–	–	–	–
	–	150	–	1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漢珊	–	123	–	123
張炳	–	30	–	30
黨小慶	–	30	–	30
姜晏	–	–	–	–
	–	183	–	183
監事				
陳新華	–	10	1	11
邊妹	–	74	8	82
傅均	–	30	–	30
方治國	–	30	–	30
	–	144	9	153
	–	823	31	854

其他資料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證券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概無於本集團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規定，另外通知本集團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1.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持有之內資股(「內資股」)好倉：

董事／ 高級行政人員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內資股數目	約佔已發行 內資股之 百分比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邊宇先生(附註1)	本公司實益擁有人	13,671,000	13.67	10.13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70,000,000	70	51.85
邊建光先生(附註1)	本公司實益擁有人	6,843,000	6.84	5.07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70,000,000	70	51.85
邊偉燦先生	本公司實益擁有人	1,851,000	1.85	1.37
邊姝女士(附註1)	本公司實益擁有人	3,933,000	3.93	2.91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70,000,000	70	51.85
章袁遠先生(附註3)	配偶的家族權益	73,933,000	73.93	54.76

附註：

1. 本公司由TGL持有約51.85%的權益，由邊宇先生持有約10.13%、由邊建光先生持有約5.07%的權益，由邊姝女士持有約2.91%的權益，由何建民先生持有約1.37%的權益，由邊偉燦先生持有約1.37%的權益以及由陳建誠先生持有約1.37%的權益。TGL由邊宇先生、邊建光先生以及邊姝女士分別持有約64.08%、約22.81%及約13.11%的權益。
2. 所披露權益指TGL於本公司所持權益，而TGL則由邊宇先生擁有約64.08%的權益、由邊建光先生擁有約22.81%的權益及由邊姝女士擁有約13.11%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邊宇先生、邊建光先生及邊姝女士通過其各自於TGL的權益於本公司股本所擁有的間接權益分別為約33.23%、約11.83%及約6.80%。
3. 章袁遠先生為邊姝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章袁遠先生被視作於邊姝女士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所記錄，截至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年度公司登記之主要股東，本公司獲知會下列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此等權益並不包括以上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權益。

1.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內資股之好倉：

股東	權益性質	內資股數目	約佔已發行 內資股之 百分比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TGL(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0,000,000	70	51.85
鮑國女士(附註2)	配偶的家族權益	83,671,000	83.67	61.98
徐幼女士(附註3)	配偶的家族權益	76,843,000	76.84	56.92

附註：

1. TGL直接擁有本公司約51.85%的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鮑國女士(邊宇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邊宇先生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徐幼女士(邊建光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邊建光先生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2.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H股(「H股」)之好倉：

股東	權益性質	H股數目	約佔已發行 H股之 百分比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Sinotak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9,792,600	27.98	7.26
張偉(附註4)	實益擁有人	9,792,600	27.98	7.26
Hong Kong Joint Financial Investment Ltd	受控制法團權益	5,504,400	15.73	4.08
趙開源(附註5)	實益擁有人	5,504,400	15.73	4.08
凱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34,800	5.24	1.36
凱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6)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34,800	5.24	1.36
德信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7)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34,800	5.24	1.36
胡一平(附註8)	實益擁有人	1,834,800	5.24	1.36

其他資料

附註：

4. 張偉先生為Sinotak Limited控股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偉先生被視作於Sinotak Limited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5. 趙開源先生為Hong Kong Joint Financial Investment Ltd.控股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開源先生被視作於Hong Kong Joint Financial Investment Ltd.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6. 凱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凱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凱銀國際」)控股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凱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被視為於凱銀國際所持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7. 德信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為凱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德信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作於凱銀國際所持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8. 胡一平先生為德信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控股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一平先生被視作於凱銀國際及附註6及7中所述公司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於整個報告期內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行為規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各自確認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如適用)。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3.22條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該等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及C.3.7段採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查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譚漢珊女士(主席)、姜晏先生及張炳先生。

批准財務報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經審核的財務報表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批准。

其他資料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中國光大」)所告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中國光大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本中擁有重大權益(包括購股權或該等證券的認購權)。

刊登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engy.com)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載於上述網站。

TENGY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engy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